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中国福利会国际和平妇幼保健院（单位名称）的中国福利会国际和平妇幼保健院徐汇院区格如大楼装饰装修项目项目管理服务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中国福利会国际和平妇幼保健院徐汇院区格如大楼装饰装修项目项目管理服务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上海申康卫生基建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58人，营业收入为10627.2636万元，资产总额为18109.6864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上海申康卫生基建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1月25日

